

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

(委託臺中市興幼教育學會辦理)

幼生請假(離園)單

(可自行複印)

班 級		幼兒姓名	
日 期	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止，共計 日		
假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 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病 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喪 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 園		
事 由			
稱 謂		連絡電話	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家長簽章	
導師簽章		行政教師簽章	
園長核章		退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餐點退費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領取餐點補助或弱勢加額補助，不予退費

※備註：

- 依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第十九條規定辦理退費。
- 幼兒於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，離園者應依幼兒就讀日起算，按比例覈實退費。
- 幼兒因故請假並於事前辦妥請假手續，或依法令停課日數，連續達五日以上者(不含例假日)，應按幼兒每人每月實際繳交費用，乘以請假或停課日數占當月教保服務總日數之比率。
計算試範例：學費÷教保服務日數*請假日數=退費數額；2000元÷20天*5天=500元
- 病假連續5日以上(恕不受理逐日請假者)，請於上課日3天內繳交假單辦妥請假手續，如有特殊需求請主動告知園方，逾期不受理。
- 請假達上課日連續五日以上者，另請提供本單簽章家長之台銀(郵局)帳戶存摺封面影本，俾利辦理退費匯款事宜，並於事實發生日次月退回。
- 請假手續：家長請填寫幼生請假單，經班級導師、行政教師簽章確認及園長審核後，會計則核算應退金額辦理退費。



幼兒園電話：(04)22810010#586
(04)22807564